

2023年夜航记读后感(优质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夜航记读后感篇一

夜航不仅面临技术困境，还面临各方人士的压力，更面临个人幸福与人类责任的矛盾。在小说中，圣埃克苏佩里成功塑造了灵魂人物里维埃，这是一个一开始会觉得他严酷呆板甚至有些讨厌的角色，但渐渐地会产生对这一角色的敬爱。他外表冷酷，态度强硬，雷厉风行，全身心投入在航空事业，是一个“走不到终点的旅客”。里维埃的冷酷其实出自于爱，他认为“要爱你手下的人，但别告诉他们。”为了夜航事业，为了保持对手下的权威，他只能把爱藏在心里，自己承担压力。作者用极其细腻的笔触对里维埃的心理进行了深度的剖析，他认为生活中充满了矛盾，就像夜航必须面临的困境一样，但是他坚信“生活中不存在解决办法。存在的是各种进取的力量。必须创造这些力量，办法随后会来的”，所以小说最后在夜航进行最艰难的时刻，他毅然选择继续，他明白“路一旦打通，不会没人走。”众多精彩的心理描写，让人在紧张的阅读过程中不禁放慢脚步，反复体味其中的道理。

这是一个惊心动魄的冒险故事。

这是一个带着责任承担的冒险故事。

这是一个散发着高贵气概的冒险故事。

并非所有的冒险故事都有意义，但《夜航》却是一个告诉我们世上还有一种东西值得我们冒险的故事，充满追求。

夜航记读后感篇二

人生都会有某一个阶段只想一个人窝着，脑袋放空。一壶茶，一个枕头就能过一整天，不管是下雨还是晴天。再来点声音，动物世界自然是最好的配乐。无论是弱小的群居动物集体行动时的汹涌澎湃、强大的草原霸主的高傲的孤独都足以说明大自然的敬畏。

《夜航西飞》描述的是非洲的灵魂，在孤独的飞行中对于生命的体会。广阔完整的草原，她缓慢而坚韧的生命脉搏独有的韵律，却没有闯入者可以体会。所有在严酷环境里生活的人，他们都有着一个共同的特质，那就是对那片土地以及土地上所有生物的热爱与敬畏。他们顺应自然，尊敬自然，并对此拥有坚定的信念。

就像柏瑞尔在书中的描述：“我们飞翔，但我们并未征服天空。我们该了解，大自然保有它的尊严。允许我们学习和掌握它的某些力量。一旦我们擅自做出逾越之举，想当然的接受它的宽容，严厉的惩罚就会降临在我们放肆的手脚上。到时我们会揉着痛处，仰头凝望，被自己的无知震撼。”

独处的时间总是能够让人反复的审视自身，面对生活，坚强勇敢的面对自己的内心，以获得智慧的增长。所以书中很多启发心灵智慧的话语，像是在自省，实则是给读者的启发。

“我学会了如果你必须离开一个地方，一个你曾经住过、爱过、深埋着你所有过往的地方，无论以何种方式离开，都不要慢慢离开，要尽你所能决绝的离开，永远不要回头，也永远不要相信过去的时光才是更好的，因为它们已经消亡。过去的岁月看来安全无害，被轻易跨越，而未来藏在迷雾之中，隔着距离，叫人看来胆怯。但当你踏足其中，就会云开雾散。”

“我学会了观察，将信任托付于他人的双手。我还学会了四

处游荡。我学会了每个梦想的孩子都需要知道的东西：不管那条地平线多么遥远，你都能抵达、超越。”

“可能等你过完自己的一生，到最后却发现了解别人胜过了解你自己。你学会观察别人，但你从不观察自己，因为你在与孤独苦苦抗争。假如你阅读，或玩纸牌，或照料一条狗，你就是在逃避自己……”

细细品味这些话语，越发能感受到那些超越语言的无形能量。曾经的许多困惑，就这样被她的只言片语瓦解了。柏瑞尔之所以会成为传奇，是因为她敢于冒险，敢于听从内心的呼唤，敢于尝试，直到她找到真正内心之所爱。“跨出这一步，似乎就远离了生命的温暖，以及它流动的韵律。它远远超过了我理解的范畴，无法喜欢，也无从相信。……它让你感觉自己比真实的那个自己更强大，已接近你感觉自己可能会达成的事，但你从没提起胆量认真细想。”

这一段描述的是她在成为专业赛马训练师后，机缘巧合遇到一位飞行员，鼓励她学习飞行。要跨出自己熟悉的领域去往陌生的地方，很多人都会有类似的疑虑与胆怯。而不同的是，柏瑞尔选择勇敢尝试，所以成就了她一生的传奇经历。

“所有的碎片合而为一，全部归你所有……一句话引发一个想法，一个想法构成一个计划，一个计划付诸一次实践，变化慢慢发生。”

一切自有其因果存在，这是视野决定的质感。在现今，我们每个人都被社会格式化了。但是终究有一天，你会发现在自己的心里有一片绿油油的稻田，这就是我们每个人心中还有一点点的对自然的尊重——尊重童年的快乐，尊重青年时期荷尔蒙的迸发，尊重年华逐渐老去的淡定，尊重无所事事的淡然。

如果我们对于生命的进程本身保持着尊重，那它就是我们心

目当中最后一块在城市中的稻田。如果我们接受这一切，那年轻的时候就年轻，中年的时候就中年，年老的时候就老年。

归根到底，拥有自然力量的人，是拥有多重维度竞争力的人。对自然、对心中稻田的保持，是我们面对生命变化最有效的一种滋养。

夜航记读后感篇三

在《夜航西飞》中，给我印象最为深刻的是第九章《流亡贵族》，作者柏瑞尔写自己与一匹马之间的情感。

要说柏瑞尔写了非洲的人、非洲的事、非洲的狮子、大象，都是在用第一人称写作，唯独写到马，转换为第三人称，也就是所谓的上帝视角。在同一本书里出现人称转换，还是极为少见的。

坎希斯康就是其中一匹。”这一段文字让我们获知，马，尤其是那匹叫坎希斯康的马，对于柏瑞尔是极为重要的。她如果接着用第一人称来写它，是难以表达“两人”之间的对等的关系。所以，柏瑞尔说：“它降临时最初印象，以及随后几个星期内发生的事，还清晰地印在我脑海中。但有时我也会想，它的印象又是如何。”

这里是个转折点，作者试图从“它”的角度来回忆过去。但是如果单单变成从一匹马的角度来写，就变成了完全的拟人化，是作者的假想，不可避免有一种矫情感。那就让人与马都变成“上帝视角”下的平等角色吧，静静地看着“两人”之间的从陌生到相识。

“小女孩带着痴傻的快乐神气。她走近它，再次说起这个词，而它则觉得她的气味还不错。但它发现，她的举止里透着亲你。于是朝她稻草黄的头发里喷出一团鼻息以示警告，但她只

是大笑起来……”

这是一个女孩对马天生的热爱。柏瑞尔在17岁的时候，父亲因为产业失败从肯尼亚移居到秘鲁重新创业，但柏瑞尔选择留了下来，以驯马师的身份独立生活。她对马有多了解？看看这段文字吧，一个小女孩对一匹高傲优秀的纯种马的理解和爱，出现在每一个温柔地文字中。

“每当清晨来临，坎希斯康就用耳朵和眼睛等待小女孩的到来，因为它已经学会辨识她光脚踩在被阳光晒硬的地面上的声音，学会了在其他事物中分辨她稻草一样的乱发。但当她真的来到它的马房时，它却远远地站在一角，看着她干活。”

在阅读《夜航西飞》时，我多次被柏瑞尔的这种与众生平等的态度感动。也可能正是这个原因，她经常使用“拟人”的手法，比如她写一棵树，“它曾将女孩甩过去的那棵大树也还站在原来的地方，投下同样的一小块树荫”；她写蜜蜂，“蜜蜂像金色的子弹一样，在不知抵抗的空气中穿行。”

所以，当柏瑞尔被高傲的坎希斯康甩到树下，她没有恨她，而是整整养了七天伤后，平静地出现在马厩里又为它清理脚掌；后来当她被它用牙齿咬住背，甩向墙壁，她蜷着身体在草垫上躺了很久，爬着离开了马厩，她依然没有恨它，第二天又来了，对它的触摸一如往常，只是带着有一种不曾有过的坚决。

当然，在所谓的“驯服”中，女孩赢了，但柏瑞尔说：但这不值一提。

因为在柏瑞尔的眼里，并没有主人和被驯服者的高低区分，这也就有了本章最后的动人之笔。今天回家比较早，孩子睡了之后，我随手又翻了翻《夜航西飞》，想着是否把一直想

写的这篇写出来。勤快的我和懒惰的我斗争了1分钟，想着接下来的一周会更加忙碌，决定还是写出来吧，给自己一个赞！

夜航记读后感篇四

在读到《夜航》之前，从未有过哪本书能给予我灵魂飞翔在暗夜空中带来的那种震颤和幸福。

傍晚，飞行员法比安从巴塔戈尼亚飞往布宜诺斯艾利斯，不久，天色完全黑了下来。在地上人们的眼里，空中飞机飞过带来的那一点光亮，是浪漫而温柔的；在法比安的眼里，地上光亮的星火，是城市和村庄在黑夜里默默流露的感情，它们是幸福。

里维埃是地面上的王，他和法比安一样，自信又勇敢，他指挥一切，包括指挥飞行员们的勇气。披荆斩棘的开拓者，都有着兽性的强悍和残忍，里维埃不容许同情和原谅——以及所有爱和温暖的感情，让飞行员们失去夜航的勇气。里维埃和指挥奴隶建造巴特依神庙的国王一样，他不怜悯人的痛苦，却无限怜悯人的死亡，于是他要建立屹立千古的事业，永远不被时间的砂砾掩埋的事业：夜航。

奋力和天气抗争的法比安驶向三千多米的高空，冲破云层，他看到了神奇的景象：月亮和星光照在云层上，光亮反照在飞机上，光明而又宁静。得救的喜悦转瞬即逝，燃油不多了。对法比安的描述到这里结束了，结束在一片死亡的阴影之上，结束在希望和安宁的光明之下。这是夜空之王的幸福，对飞行员来说，幸福的光不是来自城市和村庄，不是来自家庭，只能是来自夜空。

巴塔戈尼亚夜航的毁灭，有那么一瞬间，动摇了里维埃的信念，他像法比安一样有了放弃夜航的想法，然而仅仅是那么一瞬间，他又坚定了决心。地面之王里维埃的幸福，在未来。他指挥的航班飞行在夜里，夜航航班带来的恩惠泽被每一个

白天，这就是幸福的光亮。

读海子的诗，是大地和生命的力量，坚实安稳；读《老人与海》，是大海和生命的力量，惊心动魄；读《夜航》，是夜空和生命的力量，在空中无可依傍，却又给人以希望。我们爬上长城，已经感受不到人的血泪，孟姜女的哀哭业已消逝，只留下永恒的赞叹和伟大；我们坐在夜航的飞机上，早已记不起第一批夜航的飞行员们和他们家人做出的牺牲，夜航为我们争取了时间，这就是里维埃、法比安这些暗夜之王所希望的，这是他们的幸福。

夜航记读后感篇五

在书架上发现圣埃克絮佩里的《夜航》。翻译得一般，但字里行间还是有独一无二的、对这个世界小王子式的感受力。飞行员法比安平稳地将飞机驶入黑夜，如同船舶归港。“现在，他如同一个守夜人，在夜半发现黑夜也能揭示人类的秘密：这些召唤，这些灯光，这种不安。黑暗里这颗普通的星星：这是一座孤零零的屋子。一颗星星熄灭了……”

我在想，要不要把bill evans的turn off the stars找出来。但觉得jazz piano确实并非我十分理解的东西。于是，什么也不做。选择寂静。日与夜的交界，喧嚣的寂静。没有暮归的鸟，只是寒冷。我是最近才知道，《夜航》即是《午夜飞行》，即是那款无数女生看过亦舒小说之后，苦苦寻觅的芬芳。于是觉得这个世界真无趣，仿佛所有精彩的东西，都来自同一个小小星球。

vol de nuit.

我还是更喜欢《夜航》这个名字。

因为简单。

因为玫瑰的名字，不重要。

“魂返天国，星宿归位。”有人这样在圣埃克絮佩里的悼词中写。但其实地球，也是宇宙中的一颗星。我们不过是四处旅行。没有离开过，就无从说归去。

开着窗，寻找到猎户座。不知道这些星星，现在还是不是夜航飞行员的飞行指南，他们是否仍旧能在上面读到恋人的面容、晚报上未来得及读完的诗句，或者命运关于未来模糊的启示？可我知道宇宙其实空阔荒芜，我知道我们呼喊不相应。

那些星，灿烂而冰冷，我们在那里，像小偷“被关在堆满财宝的屋子里再也不能跑出来了”。虽然无限富有但却注定死亡。只是我们依旧会被吸引，因为它们的明亮，因为它们的遥远，因为它们完美无缺的孤独，于是义无反顾地“……便朝它们飞上去，然后人们便再也下不来了，他们留在那儿啃星星……”